

# 连云区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科学规范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依法履行应急管理行政执法职责，精准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全面提升执法质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应急管理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管理规定》（应急部 9 号令）和《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安监总政法〔2017〕150 号）等规定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编制 2026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以及省、市、区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强化底线思维，突出危险行业和高风险领域，加大对各类企业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领域违法违规行为，推动企业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 二、工作目标

紧紧围绕 2026 年全区安全生产监管重点工作，加强源头管理，强化安全监管责任，坚持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做到有法必

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严查和消除各类事故隐患，严厉打击和坚决查处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压减一般事故、遏制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

（一）行政许可事项按时办结率达到 100%；

（二）计划检查率达到 100%，完成率达到 100%；

（三）重大隐患立案率达到 100%，应急部“互联网+执法”系统安全生产典型案例报送率达到 100%、合格率达到 100%；

（四）对受理的群众举报核查率达到 100%，对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达到 100%，对涉嫌安全生产违法犯罪行为的案件移送率达到 100%；

（五）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落实率达到 100%；

（六）实现安全行政执法诉讼“零败诉”。

### 三、主要任务

（一）聚焦“综合查一次”改革，提升执法效能与营商便利度。为全面落实省、市、区优化营商环境要求，着力破解多头监管、重复检查难题，我们将全面推行年度安全生产重点企业“综合查一次”。通过主动对接区级相关部门，提前商定检查对象、时间与事项，共同制定并动态更新联合检查清单，旨在构建一个高效运转、规范有序的常态化跨部门跨领域联合执法机制，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干扰，助力打造稳定、公平、透明的一流营商环境。

（二）聚焦重点检查对象，实施差异化精准监管。监管力量将重点向危险化学品、金属冶炼、涉爆粉尘、有限空间等高风险行业领域倾斜，紧盯固有风险突出、管控能力薄弱、易滋生重大隐患的企业。对上述重点企业实行年度检查“全覆盖”，对一般企业则推行“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实现执法资源精准投放与执法频次有效压减。同时，突出对企业主要负责人等“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考核，严格实施“逢查必考”并全程录音录像，切实倒逼主体责任落实。

（三）聚焦重点检查事项，瞄准重大风险与关键环节。执法检查内容将严格对标各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确保重大风险隐患无一遗漏。依据精准执法事项清单，将监管重心置于吊装、高处、有限空间等危险作业，以及大型检维修、危险场所动火、临时用电等事故易发环节，强化现场风险管控措施落实，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安全风险。

（四）聚焦联合执法检查，凝聚监管合力消除隐患。针对重点时段、事故易发期及“厂中厂”、易燃易爆等重点单位，主动联合区相关职能部门及乡街（开发区）开展集中执法。检查中，全方位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包括足额提取使用安全费用、强化教育培训、完善设备设施、健全规章制度、加强日常管理、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及隐患自查自改等，全面提升火灾防范与整体安全水平。通过深化部门、区域、内部协同，高效核查处安全生产举报与违法行为，切实形成隐患治理闭环。

（五）聚焦优化执法服务，推行阳光理性包容审慎监管。大力推行“柔性执法”与“说理式执法”，全面落实轻微违法不予处罚清单，做到检查计划、事项、依据“三公开”，在执法过程中深入释法说理。积极探索“执法+专家”模式，借助专业力量为企业提供深度安全诊断与指导服务。同步强化“执法+监督”机制，邀请纪检监察人员、社会监督员等参与监督，坚决杜绝运动式、“一刀切”、简单粗暴、逐利执法等突出问题，不断提升执法行为的规范性、透明度和公信力。

#### 四、监督检查人员数量和执法工作日安排

（一）监督检查人员数量。2026年，连云区应急管理局在册执法人员22人，实际从事或间接从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执法人员22人，其中专业执法机构6人。共计纳入行政执法人员的数量为22人。

##### （二）总法定工作日（5456日）

2026年国家规定的法定工作日为250日（全年总天数365日-法定公休日104日-法定节假日13日=248日），我局2026年总法定工作日为5456日（22人×248日=5456日）。

##### （三）其他执法工作日（2806日）

1. 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600个工作日。（含发文拟稿、工作部署、工作总结、代政府拟稿、组织安委会会议、组织安全生产巡查督导考核、指导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工作等）

2. 实施行政许可：300 个工作日。（含许可件材料受理、组织专家安全条件审查、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现场安全条件核查：整改复查等）

3. 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400 个工作日。

4. 安全生产举报查处：200 个工作日。（含 12345 便民热线、市长信箱、局值班电话接报、省厅交办、市局交办、同级部门转办、群众来信等）

5. 参与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市局组织的安全生产检查执法行动：300 个工作日。

6. 安全生产专项治理：400 个工作日。

7. 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200 个工作日。（含“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安全生产月活动、安全生产法宣传周、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等）

8. 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150 个工作日。

9. 组织安全生产救援演练：150 个工作日。

10. 完成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部门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106 个工作日。

#### （四）非执法工作日（1990 日）

1. 学习、培训、会议、考核：1500 个工作日。

2. 检查指导街道（开发区）安全监管执法机构工作：90 个工作日。

3. 病假、事假：200 个工作日。

4. 党群活动：200 个工作日。

(五) 监督检查工作日：(660 日)

执法检查工作日 = 总法定工作日 - 其他执法工作日 - 非执法工作日 = 5456 - 2806 - 1990 = 660 日。

## 五、重点检查安排

### (一) 重点检查单位范围

以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规模以上工贸企业(特别是冶金、涉爆粉尘、工贸使用危化品和有限空间的工贸企业)为重点监督检查范围。

1. 安全生产风险等级较高的生产经营单位:

(1) 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及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生产、储存、领使用许可的生产经营单位。

(2) 金属冶炼生产经营单位。

(3) 涉爆粉尘作业场所的生产经营单位。

2. 近三年发生过造成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

3. 上一年度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的生产经营单位。

4. 上一年度发现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生产经营单位。

5. 上级部门部署安排重点检查的生产经营单位。

6.其他应当纳入重点检查安排的生产经营单位。

### （二）重点检查单位数量、名称及频次

全年区级重点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38 家次，占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 63.3%。其中：危险化学品企业 6 家，冶金等工贸企业 32 家，具体企业名单见附件 1。

重点检查生产经营单位年内至少进行一次监督检查。

### （三）时间安排。

详见附件 1。

## 六、一般检查安排

### （一）一般检查单位范围。

根据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的通知》（安监总政法〔2017〕150 号）要求一般检查单位范围为：

- 1.本部门负责监督检查的重点检查单位以外的生产经营单位；
- 2.对下级应急管理部门负责监督检查的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抽查所涉及的生产经营单位；
- 3.其他应当纳入一般检查安排的生产经营单位。

### （二）一般检查单位数量

全年一般检查企业 22 家，占全年监督检查数量的 36.7%。

对以上生产经营单位的监督检查，由执法大队、监管科室采取“双随机”抽查方式实施，同一家企业不得连续 2 年被“双随

机”抽查。

(三) 时间安排。

详见附件 2。

## 七、专项等其他检查

(一) 开展专项执法行动。按照省市专项执法检查部署安排，各有关科室（大队）结合监管职责和工作实际，开展专项执法行动。

(二) 重大活动专项督查。开展大型活动场所安全生产专项督查，会同有关部门对重点区域和场馆开展督查，检查内容和时间按照相关文件管控要求开展。

(三) 试生产或者复工复产监督检查。有关责任科室对本年度试生产或者复工复产的重点检查生产经营单位开展专项监督检查，检查比例不少于总数的 20%。

(四) 开展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治理。有关责任科室要落实条线安全生产专项活动部署要求，对活动中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应当依法处理，及时督促企业整改闭环问题隐患。

(五) 举报核查。对涉及安全生产的来信来访、上级交办的举报件及“12345”“12350”市民热线反映的情况问题进行核查处理。

上述五项检查家次，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开展。

## 八、监督检查有关要求

深入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认真执行《应急管理部关于

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执法行为的通知》（应急〔2025〕11号），全面使用江苏省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系统，确保行政执法全程记录。

### （一）监督检查前的准备工作

1.结合全区工业企业情况、实际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工作日测算等实际情况，以及行业领域阶段性安全生产特点规律，实施年度监督检查计划。

2.综合研判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结合重点事项清单综合制定检查方案，协同做好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等专项检查，提高检查效能。

### （二）现场检查、现场处理和处罚

1.执法人员应当按照现场检查方案，开展监督检查活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或隐患，应当依法作出现场处理措施。

2.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按照“谁检查、谁负责”的原则，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整改情况进行复查。

3.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应当依法实施行政处罚。对发现的违法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向司法机关及时移送，不得以行政处罚代替刑事处罚。

### （三）归档

监督检查结束后，承办人应当将现场检查方案、现场检查记录、现场处理文书等一并归档；对于立案调查，需要实施行政处罚的，依照有关规定及时立卷归档。

#### （四）调整及报批程序

经区政府批准的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因工作需要部分调整或者变更的，由执法大队书面提出具体调整或者变更意见，报请局主要领导批准后施行。

年度监督检查计划重点检查单位的数量减少幅度超过计划10%，或者监督检查单位的数量减少幅度超过计划20%，以及重点检查单位的范围作出变更的，应当重新核定相应工作量，并经局主要领导批准后，由局办公室重新报区政府批准后向市应急管理局备案。

- 附件：1. 2026年度监督检查重点企业名单  
2. 2026年度监督检查时间及任务分配表

## 附件 1

## 2026 年度监督检查重点企业名单

序号	时间	检查对象	所在地区	所属行业	检查方式	检查部门	备注
1	二月	连云港仙苔紫菜加工有限公司	高公岛街道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2	二月	连云港华意门窗制作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执法大队	
3	三月	盛和资源（连云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非煤矿山	重点检查	基础科	
4	三月	连云港恒鑫通矿业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非煤矿山	重点检查	基础科	
5	三月	连云港鑫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执法大队	
6	三月	丰益高分子材料（连云港）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危险化学品	重点检查	危化科	
7	四月	连云港外贸冷库有限责任公司	墟沟街道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8	四月	益海（连云港）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港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9	四月	连云港港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执法大队	
10	四月	丰益表面活性材料（连云港）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危险化学品	重点检查	危化科	
11	五月	连云港华乐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12	五月	连云港裕华矿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13	五月	连云港仁峰木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14	五月	连云港同欣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执法大队
15	六月	连云港兴达集装袋有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16	六月	连云港同洲纺织品有限公司	云山街道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17	六月	连云港钛铭液压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执法大队
18	六月	江苏凯实金桥新材料有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危险化学品	重点检查	危化科
19	七月	连云港立信纺织品有限公司	云山街道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20	七月	连云港珍仙食品有限公司	云山街道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21	七月	连云港禾木装饰有限公司	墟沟街道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22	七月	连云港赛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执法大队
23	八月	连云港浩弘家居装饰有限公司	墟沟街道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24	八月	丰海（连云港）水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25	八月	江苏海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通仁分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执法大队
26	八月	江苏三吉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危险化学品	重点检查	危化科
27	九月	江苏国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28	九月	江苏旭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29	九月	连云港双菱风电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执法大队
30	九月	金桥丰益氟碱（连云港）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危险化学品	重点检查	危化科
31	十月	连云港龙珠食品有限公司	云山街道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32	十月	连云港通威饲料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33	十月	连云港军振木业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执法大队
34	十月	连云港欧亚气体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危险化学品	重点检查	危化科
35	十一月	连云港市洋塑业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36	十一月	江苏深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37	十一月	建华建材（连云港）有限公司	连云开发区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基础科
38	十一月	江苏港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云山街道	冶金等工贸	重点检查	执法大队

附件 2

## 2026 年度监督检查时间及任务分配表

单位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重点 检查 企业 (家)	一般 检查 企业 (家)	小计
	重点 检查 企业 (家)	一般 检查 企业 (家)	专项 检查 企业 (家)	重点 检查 企业 (家)	一般 检查 企业 (家)	专项 检查 企业 (家)	重点 检查 企业 (家)	一般 检查 企业 (家)	专项 检查 企业 (家)	重点 检查 企业 (家)	一般 检查 企业 (家)	专项 检查 企业 (家)			
办公室					1			1					0	2	2
危化科	1	2		2	2		2	2			1		6	8	14
基础科	3			7			7						22	0	22
应急科								1					0	2	2
执法大队	2	2		3	3		3	3			2		10	10	20
合计	6	4		12	6		12	7			8		38	22	60

---

连云区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6年1月19日印发

---